**邵东市总工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一是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工会及全市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根据市委、市总工会的部署，结合全市实际，确定工会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开展好各项工作和活动。开展工运理论研究，全心全意为基层、为职工服务。二是加强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督促全市党政群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各类新建企业（新经济组织）依法建立工会组织，完善工作制度，健全工作机制，开展工会工作；督促、指导基层工会按期换届，坚定不移地推动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根本指导方针的贯彻落实；代表和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突出和履行维护职能，保护、调动和发挥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协助各级党委做好工会干部的配备、管理和培训工作；围绕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和市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合理意见；指导考核全市各级工会工作，增强基层工会活力，提高工会工作整体水平。三是帮助和指导各级工会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和其他形式，组织职工参与本单位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通过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协调劳动关系，维护职工劳动权益；参与有关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组织机构和工作会议，参与有关政策的制定和修改，参与职工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四是组织和动员职工群众围绕经济建设中心，积极开展经济技术创新工程、劳动竞赛、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等活动，努力完成生产和工作任务，促进市域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的实现。协助市政府做好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协助上级工会做好市内全国、省、市劳动模范及 “五一”劳动奖章（奖状）的管理服务工作。五是协助市政府做好市级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六是负责全市工会经费的收缴、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管理市总工会资产，参与研究、制定兴办职工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度和规定。七是协助市委、市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促进就业再就业工作，开展冬送温暖、夏送清凉、春送岗位、秋送助学和困难职工帮扶活动，管好用好送温暖专项资金和困难职工帮扶中心资金。为全市基层工会会员（职工）提供政策和法律援助服务，促进依法治会。八是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总工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状况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和上级有关部门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严格报账程序，严把票据审核关，减少现金支付。认真做好会计核算，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强化内控建设，防范防控岗位风险，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运转。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我单位人员经费一直没有纳入财政管理，工资及奖励都是由本单位自行发放，经统计，共有在编在岗人数13人，其中公务员8人，事业人员2人，自收自支人员3人，望财政能早日将我单位人员纳入财政统一管理。

四、提高财政资金绩效的措施与建议

能够按照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2013年25号文件，在原有的工会经费的收缴工作上，对本市的财政代收工会经费工作做到应收尽收，不在各县区财政代收工会经费的排名中靠后。

五、附件（佐证依据）

无